

朴素的光芒让人敬畏

□李明亮

我所写的诗歌，都是一些朴素的个人情感和经历，没有渲染，只是白描，没有雕琢，只是叙说，没有太多的臆想，只有真实的生活。我相信最朴素、最真实的情感生长出来的文字，不会随岁月的流逝而湮灭，它总是默默在某个角落熠熠地闪着光。

我只是按我的所能叠架组装文字，把它们码成长的或短的一行一行，就像儿时跟大人一样，一起拿着一个大木榔头一下一下夯打两块厚木板中间的黄黏土，让土层层高起来，然后架上木梁，钉上椽子，盖上稻草或瓦片，成为大牯牛住的房子，成为我自己住的房子。

我认同陆遥的一句话：“只有不丧失普通劳动者的感觉，我们才有可能把握社会历史性进程的主流，才有可能创造出真正有价值的艺术品。”

打工诗歌扎根于故园和异乡清冷或灼热的厚土，总在向深处、更深处触伸和掘进，它的每一片叶子，都是那样的清新、可感、真实和生动，飘逸着泥土的芬芳……

“作家与其研究思想，不如研究一个硬币上有多少血泪和汗水。”不必在意别人腥臭的口水和恩赐般偶尔送到胸前的鲜花，记录真实的生活，感动自己、感动更多的普通人，这就够了。

每一个难得的笑容都是一个动人的世界。

打工诗歌大多描述的是底层的生活场景，“众人皆有余，而我独若遗”（大伙儿都富余，而我独自一人好像匮乏不足），但“处众人之所恶，故几于道”（居住在众人所厌恶的低卑地方，所以最接近“道”），最下层的生活，虽然只能享有最落后简单的物质，但他们对生活却有着比一般人更深刻的独特感受，更细致入微的见解。人间的世态百相、苦辣炎凉，均被他明察秋毫，他每天都在抚摸着生活深处那毛茸茸的最柔软、最纤细、最敏感的神经，他最能辨别和体味什么是幸福的真正滋味。

我的诗歌全部来自我的生活，我从没有在我的诗歌里撒过谎，“无论你的理想是大是小，实现所有理想的基础，在于找到内心的真正感受。一个人的内心感受永远比他外在的业绩更为重要。”这是于丹关于《论语》的一句话。我的每一首诗每一行每一个字，都是从我的血脉和汗水里过滤、沉淀而来，有着我的体温和我这个异乡男人特有的气息。诗歌让我找到了一个狭小的出口，聊以慰藉，也让我看到了前面丰美的水草……

读过老子《道德经》的人大概都知道有一个“老子律”。老子认为，人类社会不需要名利和五色五音五味的追逐和享乐，只要衣食足就够了，人类社会拼命无止境地发展物质经济，只会让人走入死胡同，自食苦果自取灭亡。结绳而用的低度物质时代才能上下内外一体无怨恶。老子的“复古”是境界意义的。一切的繁华都将凋谢，一切的浮杂终将褪去，生命的本真很简单、很朴素。

“圣人后其身而身先，外其身而身存”（圣人自身甘居人后，结果反而身能领先；将自身置之度外，结果自身反而能保存），众多打工者写作打工诗歌，他们的初衷很少是在考虑创作文学作品、是在写诗，常常是不自觉的、无意识的率真倾诉。

窃以为，写作并不回避技巧，但文学作品真正的分量和内涵绝不在于技巧、外在形式或写作方法本身，而是俗人可见的内容，是描述的事物本身散发的光芒。有些作品就算缺乏艺术手法，但事物本真面目给读者带来的那种触动、感染和震撼，或许更为直接和有力。当然，我也自认为有我自己的技巧在里面。

不少人在写有关打工文学的评论时，总会习惯性地说一句“虽稚嫩、粗糙，但有真情实感”之类的话——这似乎成了一种普遍共识。对此我不以为然，甚至有些反感。我反感的是这些说话的人自以为是的、

居高临下的姿态。很多人对打工文学的一些看法只是肤浅的想当然，根本没有深入，也不了解——更不了解打工群体真正的生活。而且，打工文学中的很多作品，质地及文学水准已非常成熟，其源自生活底层最真切、最朴素的经历和思想所放射出来的光芒，让人敬畏和景仰。

一个写作者，当他开始写作的时候，可能有意无意已与这个世界达成妥协——瞻前顾后，甚至可能把真实的自我隐藏着滴水不漏，我想，纵使他有再高妙的文字功夫，亦难得佳作。我以为，一个真正的作家，要敢于把自己最隐秘的内心坦露出来，要用力把这个世界最深、最暗、裹得最紧的褶皱抖落出来，放在阳光下，让晴朗的风为它擦拭。

遵从自己真实的内心，这样的文字可以不朽。

中国作家大多是没故事的人，他们偏居一隅，自觉与火热的生活保持距离，以冷眼旁观。他们的文笔不乏“犀利”，但现实生活中却难迈出门一步。作家“以作品说话”固然没错，但我以为，一个有担当、有个性的作家，更应该是一个积极的实践者，是一个走在大众前面的人。

叔本华说：“一个人受的苦难越多，就越早达到生活的真正目的；而一个人生活得越幸福，就越发延迟达到这一目的。”一个人的写作成就与他（她）的生活经历密不可分。只有自身的那种刻骨铭心的体验而得来的东西，才是真正属于自己的。这对一个写作者来说，是瑰宝，是无尽的财富。

风花雪月、小资、唱颂歌……一些作者乐此不疲，并以此为风雅。我以为，这类写作只能称为“浅写作”或“软写作”，算不得真正意义上的写作。人是社会的人，每个人都不可能是一座孤岛。我敬佩和欣赏那些关注真切的社会现实、文字直抵人的真实内心的作家。

“弟子入则孝，出则悌，谨而信，泛爱众而亲仁。行有余力，则以学文。”这是孔子的话，也是训蒙经典《弟子规》开篇之言。在孔老夫子看来，人活于世，怎样做人是第一位的，学问文章次之。我以为然。能够安安稳稳地活着，还有时间读书作文（无论是读书的漫漶而心无所归，还是作文的随性而为），这确是一件美妙的事。文学，为我们的生活推开了一扇窗，让我们眺望到人生的无限可能性。

我做过四年的乡村教师，后南下广东，再辗转来到浙江台州，其间从事过各种不同的工作，还做过所谓的自由撰稿人。所幸文学一直不离不弃，而我今天所从事的文化传播工作，更是与其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，可以说，是文学一直诱导着我、改变着我的人生轨迹。

有一句话说：“世界上最好的工作就是——做自己喜欢的事，并从中间赚钱。”文学给我以甘霖般的滋养，但我从未指望像唐家三少或郑渊洁那样，能给我带来多少物质财富，它只是我携手而行的伙伴和知己。

近两年因为工作的原因，我个人的创作明显少了些，有时时间沉潜下来写一篇文章或分行的小诗，似乎都成了一件奢侈的事。所以我特别羡慕那些每天夜幕低垂，有闲暇静坐于书斋，净手焚香，伏案写作的人。写作，不只是通常意义上的文学创作，更是我们与生活的一种交流方式，它可以梳理我们隐秘而脆弱的内心，让我们学会与这个纷繁的世界对话。

我的“宣城老乡”、新文化运动先驱胡适先生曾在《新青年》上发表《易卜生主义》，他借易卜生之口说：“社会最大的罪恶莫过于摧折个人的个性，不使他自由发展。”我一直相信，因为文学的熏染，可以使我们的个性更加鲜明和更具锋芒，因为文学光芒的照射，会使自由之花更加绚烂。

生活永远比作品精彩，文学只是生活的一部分——而它又是无处不在的。物欲时代，对于文学，我们已难得虔诚，因为生活本身，就是一种修行。

今日路桥

□张雅飞

当薄薄的一纸奖状拿在手中，于陈迅哲而言似乎是沉甸甸的，毕竟，这张纸承载着她太多的梦想和艰辛。此刻，她百感交集，这一生所有的付出，都值得……

5月3日下午，迅哲第一时间告诉我喜讯，她的《兰亭序》作品参加第九届羲之杯诗书画征文比赛荣获一等奖，直接进入全国书法家协会。在为她欣喜的同时，我心底颇有一番感慨，一个普通人能跻身名家行列，这当中付出数倍于别人的努力。为了心中那一份念想，她每天不知不觉练字至深夜，任岁月更替，矢志不移。而今，她终于交上了一份满意的答卷，我从心底为她骄傲、自豪。这真是“有志者、事竟成，破釜沉舟，百二秦关终属楚；苦心人、天不负，卧薪尝胆，三千越甲可吞吴。”

说起来，迅哲并非科班出身，只不过是路桥商城普通的经营户。认识她是一个很偶然的机会，我朋友原曾执教于她，那天，朋友特意带我去商城买衣服。走进店铺，只见她个子不高，相貌朴实，并无一丝惊人之处，与商城其他经营户不同的是，她桌上摊着一幅书法——“亿万人民昂首阔步，民族振兴圆梦中华”，增添了书香气息。我不禁产生好奇，“你写的？”她简短介绍自己参加中国民族品牌海选总动员的书法比赛。一个经商的普通女子，能有如此深的书法造诣，我很惊叹。

大概是惺惺相惜吧，随着相互交往加深，我对她有更深一层的了解和认识。她出身普通农家，从小喜欢书法，那时，买不起笔墨纸砚，她就用小木棒在泥地上划，若是没有应手家什，她犹如“隔空点穴”似的比划，进入物我两忘的境界。从习练庞中华入手，以后习柳公权，近几年转攻王羲之。一字成痴，她有此种癖好，如果走到哪里看到漂亮字，就挪不动脚，非得在心里刻

追梦

划字的笔法、笔势、笔意，暗暗揣摩，了然于胸，再回家习练，有一股走火入魔的劲头。

因为文学而结缘，我俩有说不完的话，说到钟爱的书法，她打开话侃侃而谈：“前些年，金清镇搞宣传的同学，接到任务，当晚要写不少标语隔天张贴，叫我去帮忙，那晚忙至深夜才完成。可是，我总感觉有些字的‘处理’仍不满意，遂产生了寻访名师的念头。”

前几年，经人指点，她慕名前往马铺路一间书画室找到郑国根先生，当她亮出自己的书法作品时，看着面前其貌不扬的她，老师有点惊诧，问道：“谁写的？”得到肯定答复后，素昧平生的老师动了爱才之心，鼓励她一定要参加全国赛。过了些时日，她告诉我那幅参赛作品第一轮由网上评比，获书法类省际、民族排行各第一，全国第三。最终经评委会评审，获海选作品优秀奖，并纳入2015年度中国民族艺术年鉴书册中。得到专家的肯定，她信心十足，随后考取了全国高级技能书法家证书。

学无止境，迅哲近年来博采众家之长，在楷书、行书有长足进步的同时，又研习草书，取得不菲成绩。为了有所突破，今年又报考了浙师大的大专班和浙大的汉语言文学专业班，共计21门功课。我看过她的课程表，光是中国现代文学、中国古代文学、外国文学的阅读量就相当惊人，对她的拚命三郎精神我由衷敬佩，但一个人的精力毕竟有限，光就此事来证明自己的能力，未免过分苛求自己，我道出自己的疑问。

她听后肯定地点了点头，说：“考取浙大汉语言学位证书，确有证明自己的本意，其次也为增加自身文学修养，我想对练习书法肯定大有裨益。练字不仅使人延年益寿，也能令人忘却烦恼，是挺好的一项修炼。楷书、行书、草书是一个渐行过程，也是一种立、行、跑的状态，而草书是书法中的最高境界。”她莞尔一笑，——罗列，眼神



暮色

高 金 摄

接受

这般简单的，且不说地震、海啸、洪水、干旱等自然灾害了，也不论空气污染食品等国之大计了，单我等小女子生活琐事就可略见一斑。

看着几年前买的紧身连衣裙在衣柜里受冷落，只好难受地掰开一块巧克力塞进嘴里安慰一下失落的自己，幸好有《微胖是最好的身材》等这类文章，有效地消减了自己在镜子前的无力感。

想着做不完的工作干不完的事，疲惫和烦躁赏赐在我的体内逐渐膨胀爆发，但一接到客户的电话便马上精神满满，用“要多热情有多热情、要多温柔有多温柔”的声音不厌其烦地和客户说话，事后还一点也不觉得自己有多“作”。

盯着孩子的成绩总在排行榜的下游来回折腾，恨不得想把她塞回肚子里将基因重新排序再生养一遍，可当她一脸骄横大叫着“妈妈我好想你”，一把扑上来便又恨不得她从今以后一刻也不要离开自己的视线。

听着各种版本的关于自己的流言和蜚语，其中夹杂着熟悉的音色和音调，惆怅满怀时恨此身未在梦中。试玉要烧三日满，辨材须待七年期。何况人乎？转而一想，生身在世，也无须理会觉得一生真伪复谁知，且对得起自家良心便是了。

看着远去的你他还有她的背影时，

坚定透出一股不服输的精神。聊到书法，她总有说不完的话题，提出一种新颖的见解：“书法也有灵魂，我尤如书法的舞者，沉浸在自己的旋律中优雅地舞着。中国汉字博大精深，我一辈子也学不完，我要将我的余生贡献于书法事业。”

她常说：“人的一生要做好三件事，培养成才你的孩子；照顾好养你生你的父母；感恩于你身边善待你的亲朋好友，那才是完整的人生。”诚如所言，她说到做到。她的儿子去年考取了大连理工大，在她的潜移默化下，母子犹如赛跑，儿子也一心向学，取得骄人成绩，上学期专业总分第一，单科高数、计算机均名列第一。

“十年寒窗无人问，一举成名天下知”，迅哲经商之余多年来持之以恒，在书法道路上艰难跋涉、厚积薄发，终于修成“正果”。在荣誉面前，她并没有沾沾自喜，当我问及今后打算时，她淡淡笑道：“我还是原来那个我，在经商的同时，尽早拿下汉语言文学的学士学位。而草书我还刚起步，尚需潜心学习，这和业余时间尽心辅导学生并不矛盾，对我来说也是自我完善的过程。”言谈中，她提及恩师兼伯乐——郑国根老师，脸上洋溢着光彩，神往地说：“我将来定要像老师一样，尽我的能力帮助更多爱好书法的人。人生价值不在于创造多少财富，而在于你给人们带来多少快乐。”当时，我感到有点讶异，一个普通的商人能有如此的情怀和格局，顿时对她刮目相看。

充实的生活，不一样的人生。她常笑言：“书法、英语、音乐就是我的人生三部曲。”虽然，与常人相比，迅哲生活忙碌、缺少娱乐，但却有着常人无法体会的身心愉悦感。在人生的道路上，她一如既往，奋力前行、不断超越自己；追逐梦想和心灵深处的那份快乐，谱写了一曲旋律优美的生命赞歌。



恰逢花时

王 斌 摄